**《****重庆市丰都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(2021-2025年)》（第二次）补充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**

为进一步加强矿产资源规划科学管理，为规划决策和规划实施过程中的生态环境管理提供依据，丰都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委托重庆华地资环科技有限公司开展《重庆市丰都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（第二次）补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及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部令第4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现将《重庆市丰都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（第二次）补充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事项进行公告，并征求公众意见。

一、本次规划修编基本情况

《重庆市丰都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(2021-2025年)勘查开发规划区块调整方案》主要包括矿产资源概况、规划编制实施情况、调整的必要性、调整内容等方面。将增加2个空白区新设勘查规划区块和4个的开采规划区块，其余均按照原规划进行实施。

二、规划实施单位及联系方式

单位名称：丰都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联系人：王工       联系电话：023-70702538

三、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及联系方式

单位名称：重庆华地资环科技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重庆市渝北区兰馨大道111号（401120）

联系人：王工       联系电话/传真：023-81925035

电子邮箱：195884010@qq.com

四、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

公众可以信函、传真、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，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规划实施单位，反映与规划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。

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，公众均可向规划实施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。

附件：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

丰都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年7月25日